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
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缔约国第六次审查会议

BWC/CONF.VI/WP.26
23 Nov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6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8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10

按照第十二条的规定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

关于《公约》第一条的初步意见

不结盟运动缔约国及其他国家提交

1. 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 2006 年 9 月在古巴哈瓦那举行的第十四次不盟运首脑会议期间重申：

“应彻底排除将细菌(生物)物剂和毒素用作武器的可能性，并确信这种使用与人类的良心相抵触。”

2. 关于这一点，本集团认为本次会议的《最后宣言》应包含以下内容：

- (一) 坚决支持《公约》第一条的规定。
- (二) 坚定地重申，缔约国在任何情况下以任何与预防、保护或其他和平目的不相符的方式使用微生物剂或其他生物剂或毒素实际上是对《公约》第一条的违反。
- (三) 重申《公约》毫无疑问地适用于类型和数量不属于预防、保护或其他和平用途所正当需要的一切天然存在或人工制取或用改变特性方法取得的微生物或其他生物剂或毒素及其组分，不论其来源或生产方法如何。
- (四) 重申反映在以前历次审查会议最后宣言中的关于该条款的其他谅解。
- (五) 重申缔约国在以前历次审查会议上作出的与《公约》有关的科学技术领域的一切发展进步均适用于第一条的承诺。

-- -- -- -- --